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2 月 23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

2016年2月23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 2016年2月23日 9:15-15:00

会议地点: 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 388 号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隆基股份”)四楼视频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 钟宝申

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投票规则: 本次股东大会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会议议程:

- 一、大会主持人宣布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
- 二、宣布股东、股东代表人及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审查会议有效性。
- 三、由报告人宣读议案, 与会股东进行审议。
- 四、推举监票人、计票人(股东代表两名、律师和监事各一名)。
- 五、中小股东发言。
- 六、与会股东逐项进行投票表决。
- 七、统计表决结果。
- 八、由监票人代表宣读表决结果。
- 九、大会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圆满闭幕。

议案一：

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3GW单晶硅棒/片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3GW单晶硅棒/片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拟将此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交易概述

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与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9月8日签署了项目投资合同，就隆基股份“3GW单晶硅棒、3GW切片项目”在银川开发区建设投资事宜达成合作意向。

二、3GW单晶硅棒/硅片项目投资方的基本情况

3GW单晶硅棒/片项目拟由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隆基”）负责投资建设，银川隆基基本情况如下：

（一）名称：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点：银川(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元东路15号

（三）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四）注册资本：3.5亿元人民币

（五）成立日期：2009年11月19日

（六）经营范围：半导体材料、太阳能电池、半导体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的开发、生产、销售；货物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2015年9月30日，银川隆基的资产总额为3,494,358,081.35元，净资产为2,445,648,836.33元。2015年1-9月营业收入为835,364,866.57元，净利润为125,657,404.52元。

三、3GW单晶硅棒/硅片项目基本情况

（一）投资项目名称

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GW单晶硅棒、3GW单晶硅片项目。

（二）投资项目情况简介

1、主要内容：本项目拟采用租赁厂房并进行改造，购置主要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形成年产 3GW 单晶硅棒和 3GW 单晶硅片产能。

2、投资方式：由银川隆基为主体投资方，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筹资解决。

3、项目建设期：1.5 年。

4、项目效益情况：经公司初步测算，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30.6 亿元，运营期 15 年，预计运营期内年均实现营业收入 34.32 亿元、净利润 4.31 亿元。

四、本次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项投资有利于公司发挥地域资源优势，紧抓光伏市场发展契机，进一步扩大单晶硅棒和硅片产能，满足市场对单晶产品的需求，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该项投资合同的签署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

五、风险提示

投资项目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以上议案请审议。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6 日

议案二：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1亿元融资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1亿元融资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拟将此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无锡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分行办理综合授信 1 亿元项下的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票保贴、非融资性保函、融资性保函及贸易融资产品）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名称：无锡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点：无锡高新区锡梅路102号

（三）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四）注册资本：2亿元

（五）成立时间：2010年9月27日

（六）经营范围：单晶硅片的加工、销售；电池片、组件及光伏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无锡隆基的资产总额为 1,866,982,865.42 元，净资产为 543,241,987.15 元。2015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204,047,520.88 元，净利润为 87,432,568.51 元。

三、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其担保事项提供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6年1月27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包括本次担保金额）为12.96亿元人民币，对外担保余额为3.46亿元。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以上议案请审议。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6 日